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仁提灌站电费和维护费用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迪庆香格里拉经济开发区社会事业发展局				实施单位	云南迪庆香格里拉经济开发区社会事业发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5.52	10.00	55.20	5.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5.52		55.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仁提灌站电费及维护费用，电费15万元，维护费10万元。切实保障提灌站正常运行					按实际用电量支出，全年共支出55237.53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灌站数量	=	3		3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灌站用水覆盖	=	5个村民小组		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52	优	
备注： 1.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另文下达数+（-）预算调整数 2. 其他资金:为自有资金，并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3.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4. 分值:预算执行率20分，产出指标总分4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预算部门在一级指标总分值内自行设定三级绩效指标分值，并评分。 5.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00（含）分为优，90.00（含）分为良，80.0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